

# 有人自稱本土派「勇武前綫」 一人現場重組案情

# 立法會外縱火 六青年落網



一名疑人昨被押返立法會現場重組案情。小圖為當晚垃圾桶焚燒情況。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劉友光、杜法祖)激進「本土派」分子在本月初立法會恢復二讀辯論《版權修訂條例草案》流會後當晚，涉將裝裝壓縮氣體罐投擲進立法會示威區內一個垃圾桶縱火引發爆炸。警方經深入調查鎖定目標疑人，昨日在全港多處地點拘捕6名涉案男子，包括大專生。消息說，有人自稱屬於本土派組織「勇武前綫」，其中一名疑人昨被押返立法會現場重組案情。警方強烈譴責事件，指有關行為罔顧法紀及他人生命安全，並強調警方有足夠能力及決心打擊此類嚴重罪行。

**被捕**5名男子分別為18歲姓陳、19歲姓葉、19歲姓周、22歲姓楊及22歲姓吳。他們有人是大專生，有人則報稱無業。據悉姓楊疑犯是有「佔中輔警」之稱，就讀樹仁大學的楊逸朗。他曾在早前反版權法集會圍罵社民連主席梁國雄。警方昨晚在信德中心再拘捕1名24歲姓林男子，他報稱為裝修工人。據悉，他在案中相信是負責購買火酒及報紙等犯案工具，因涉案已被警方列為通緝人士，昨晚7時許，該男子從澳門乘船返港，在信德中心港澳碼頭甫入境即被捕。該6名涉嫌「串謀縱火」的被捕者將被通宵查，警方不排除稍後再有人被捕。

方港島總區重案組接手調查後一度未有進展。其後，警察總部刑事情報科及新成立的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網絡科」)加入調查，在舊灣仔警署利用警隊超級電腦，日以繼夜透過網絡及人物資料追蹤涉案者，終於鎖定案中疑人，至近日將其中5人拘捕。

### 警指犯案者有組織有預謀

警方港島總區刑事部警司吳偉漢昨日表示，相信該5名日間被捕的男子涉及本月9日晚上，立法會大樓示威區的縱火案件有關，該批疑犯是有組織及有預謀，當日破壞大樓外一個火警鐘，將一件易燃物體點着後拋進垃圾桶中引爆，造成火警及爆炸。

昨日下午3時許，港島總區重案組探員帶同其中一名疑犯返回立法會外現場，該名疑犯身材瘦削，身穿灰色外套、牛仔褲及波鞋，被黑布蒙頭及身纏鐵鏈。立法會大樓外示威

區昨午飯時段後已開始封鎖，疑犯由探員陪同乘車抵達，沿途有探員引路及問話。

疑犯先被帶到示威區通往添美道的天橋，相信是向探員講述當日進入犯案現場的路線，隨後再到示威區放置垃圾桶的位置，有探員沿途用攝錄機進行錄影，整個重組過程歷時約1小時，完成後疑犯即被探員押返警署繼續扣查。

根據《刑事罪行條例》第六十條「摧毀或損壞財產」列明，任何人無合法辯解而摧毀或損壞屬於他人的財產，意圖摧毀或損壞該財產或罔顧該財產是否會被摧毀或損壞，即屬犯罪，而用火摧毀或損壞財產而犯本條所訂罪行，須被控以縱火，一經循公訴定罪，可處終身監禁。



警方港島總區刑事部警司吳偉漢。莫雪芝攝

## 特首：

# 嚴肅處理暴力違法行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鍾立)針對立法會外「垃圾桶爆炸案」，特區行政長官梁振英昨日強調，警方非常重視是次案件，並會傾全力追查。他表示，香港市民有充分合法、和平、理性表達意見的權利，但不能够接受任何暴力、違法，以至危害他人和財產安全的表達意見方式，「任何違法的事情，特區政府和警方都會嚴肅處理。」

梁振英昨日在出發前往北京述職前，回應記者的有關提問。他表示，在事件發生之後，當局十分重視，並嚴肅處理，警方亦會傾全力去追查這件案件。「香港市民有充分合法、和平、理性表達意見的權利，我們不能夠接受任何暴力、違法，以至危害他人和財產安全的一些表達意見方式，任何違法的事情，特區政府和警方都會嚴肅處理。」

### 黎棟國：不排除再有拘捕

保安局局長黎棟國昨日在另一場合表示，警方正在調查案件，故不便透露具體案情，包括被捕者是哪一個組織或哪一位成員，但不排除再有進一步的拘捕行動。

他強調，香港是世界上最安全的城市之一，是次事件，及較早前在立法會周邊拘捕了一名攜帶一些涉嫌可發出煙霧物品者，充分表現了警方有足夠能力，及對任何破壞治安的行動採取適當措施，保障市民的安全。

黎棟國說：「但大家可以從這事件中看到，我們警隊是有能力在各種情況下都能夠將犯案的涉嫌人拘捕。大家都知道，這案件的犯案涉嫌人在犯案時，用頭罩遮蓋面部，在如此困難的環境下，我們警隊都在一個相當短的時間內，追查到涉嫌人的身份，而將他們拘捕，這證明了我們警隊對於這類案件的重視和他們偵查的能力。」

被問及立法會將於下月開會再度審議版權修訂條例，警方會否再加強在立法會外的佈防時，黎棟國表示，警方一直都採取謹慎態度，並會因應當時的情況，調派適當警力去防止任何罪案的發生，「請大家可以放心。」

### 天眼拍下疑人全穿鯊魚裝

消息透露，疑人當日犯案過程被立法會的「天眼」拍下，當時他們全部穿上俗稱「鯊魚裝」的有帽風褸，戴口罩，逃走時經由添馬公園離開現場。因公園並無「天眼」設置，故警



今年6月，「勇武前綫」有份舉辦「反大媽唱蝗團」活動。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勇武前綫」原名「獨立陣綫」，於去年中成立，自稱是政治組織，在違法「佔中」結束後，於去年底易

## 「勇武前綫」街頭屢生事端

名「勇武前綫」。「勇武前綫」於其網站專頁上指出，成立理念是「改變舊有思想，激發本土思緒」，認為抗爭模式不應再停止在道德感召上，又強調「勇武」一詞並非與「暴力」及「非理性」掛鈎云云。

「勇武前綫」曾參與不少近年的激進活動，當中有份發起今年3月的所謂「光復元朗」行動，當日有數十名示威者包圍穿上「傳媒聯絡」背心的警員，更有人懷疑向警員揮拳。警方稍後多次施放胡椒噴霧，至傍晚有人更向元

朗大馬路的快餐店投擲紅油，另有示威者闖進輕鐵大棠路車站路軌，行動至晚上10時半結束，警方共拘捕38人。

今年6月，「勇武前綫」又有份舉辦所謂「反大媽唱蝗團」活動，逾百人在旺角一帶挑釁生事，包圍商舖甚至街頭打鬥，釀成暴力衝突。警方多次施放胡椒噴霧控制場面。事件中，一名警員受傷，警方則拘捕四男一女，他們涉嫌襲警、拒捕、在公眾地方行為不檢及普通襲擊。

## 激進分子屢煽他人使用暴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方南奈)近年香港瀰漫一股激進氣氛，部分人經常於社交網站及討論區鼓吹及煽動他人以暴力行動攫取社會注意。去年「佔領」行動期間有人在網上教導製作「盾牌」以阻擋警方。警方去年11月於大角咀某單位搜出3支仿製槍、32個木盾牌，而盾牌表面套上凸出的螺絲釘，具有殺傷力。今年6月表決政改前夕，多名疑為「本土派」的男女成員在西貢蠔涌舊亞洲電視廠房被捕，涉嫌藏有大量裝裝槍械及爆炸品。

散播暴力抗爭的言語。去年12月，他涉嫌非法管有槍械，及管有工具可作非法用途被捕，警方在現場檢獲3支改裝氣槍，包括2支長槍及1支曲尺手槍、32個木盾牌以及一批製造盾牌的材料及配件，惟事後未被起訴。

在「佔領」期間，警方在金鐘驅趕示威者行動中，指部分示威者手持的所謂紙製盾牌，內裏實際包着木板甚至鐵板，一些盾牌有鐵釘和螺絲凸出，令有在場警員受傷。有示威者更用罐裝汽水等硬物擲向警員，導致有警員眼角受傷。示威者除了擲水瓶，還用上胡椒粉等物品去衝擊警方。

### 「光復元朗」變大衝突

今年3月，兩個團體發起所謂「光復元朗」行動，同樣透過社交網站發放集會訊息，結果演變成肢體衝突及佔據馬路。警方期間檢獲一批自製盾牌、護甲，及多支辣椒噴劑。今年6月，警方發現網上傳出一份來路不



今年6月政改方案表決前夕，警方在西貢蠔涌舊亞洲電視廠房搜獲一批武器。資料圖片

明、長達24頁紙的所謂《抗爭手冊》。該手冊煽動港人在反對政改問題上「寧化飛灰不作浮塵」，叫囂「孤注一擲勇武抗爭」，及介紹如何添置保護裝備「抵禦警察開槍以外的進攻」。

今年6月，警方在政改方案表決前夕，在西貢蠔涌舊亞洲電視廠房搜獲天炸藥庫案，拘捕9人，在蠔涌及一名疑犯西貢家中，搜到爆炸品化學原料、爆炸品裝置圖及煙霧彈方程式，警方指有被捕者聲稱，屬於一個本地激進組織「全國獨立黨」的成員。其後涉案的5男被指控在港非法及惡意製造爆炸品，串謀導致爆炸或製造、存有炸藥意圖危害生命或財產。

## 當晚爆炸嚇走集會者

### 話你知

是次立法會外垃圾桶爆炸案發生於本月9日，立法會原定恢復二讀辯論《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但最終流會，當晚8時30分，約40人在立法會綜合大樓示威區集會時，附近突然傳出一聲爆炸巨響，一個垃圾桶起火冒出黑煙及火花，桶內垃圾四散，旁邊的雜物亦遭燒毀，幸火勢迅速熄滅，集會人士驚惶失措爭相走避，消防員到場時火勢已熄滅，幸無人員受傷。

事發後有目擊者指出，爆炸前曾見有數人從添馬公園的廁所跑出，推倒附近鐵欄，其後向立法會的出口逃去。警方港島總區重案組接手調查後，發現當時有兩名男子走近垃圾桶，燃點物體擲入桶內，並相信爆炸裝置是改裝的氣體罐，

過程被立法會閉路電視拍下。警方爆炸品處理組及政府化驗所人員事後檢走證物化驗，並將整個垃圾桶搬走調查。港島總區重案組人員經抽絲剝繭深入調查後，終鎖定目標將5名涉案疑人拘捕。警方呼籲如有人目擊案發經過或有任何資料提供，請致電6803 0207與調查人員聯絡。警方譴責是次破壞法紀的行為，重申絕不容忍任何暴力行為，任何人如有違法行為，警方必定果斷執法，不偏不倚、公平公正地處理。吳偉漢呼籲，市民在參加公眾活動時，切勿帶備易燃物品，或一些可能引起爆炸的裝置，例如一些壓縮氣體。如市民在參加活動期間發現有可疑人士，請馬上通知警方。

香港文匯報記者 杜法祖